

昆明学院文件

昆院教〔2022〕8号

昆明学院关于组织 2021-2022 学年下学期 本科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本学期教学工作计划，学校将于 4 月 25 日—5 月 13 日（第 9-11 周）进行本科期中教学检查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内容

（一）根据云南省教育厅文件《云南省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实施细则》的要求，对照此文件附件中的评议要素（见附件）全面开展 2021 届本科各专业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检查工作。具体抽查内容如下：

1.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存档原文，以及论文开题报告、成绩

评定书等必要的材料。

2. 医学类专业，若无本科毕业论文要求，实行临床毕业综合考试的，须提供被抽检对象的考试成绩、实习鉴定表及其他相关材料。

3. 有其他形式本科毕业论文要求的专业，应提供毕业设计、毕业作品、发明、专利、毕业实习报告、案例分析、调研报告、研究报告、实践报告、设计策划方案、创作作品等材料。

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重点抽检选题意义、写作安排、逻辑构建、专业能力以及学术规范等。

（二）2022 届本科各专业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开展情况

（三）按照《昆明学院关于 2021-2022 学年上学期本科期中教学检查情况通报》要求，对照各学院的整改报告检查其整改完成情况（重点检查新版教学大纲的制定完成情况）

二、检查方式和具体要求

（一）教学单位自查

1. 自查内容

第 9 周开始，各教学单位按照通知要求组织本单位的自检自查工作，分别检查本单位相关教学文件资料，重点检查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资料，组织召开教师和学生座谈会，听取、收集、整理教师和学生的意见和建议，组织全体学生进行网上评教（具体事宜另行通知），了解掌握本单位教学基本状况和存在问

题。

2. 自查要求

请各教学单位紧扣本次期中教学检查的内容，在自检自查的基础上，完成本单位的自查报告。自查报告加盖单位公章和主要领导签字于5月6日前报课程中心。

（二）学校检查

第11周，学校组成检查组到各教学单位进行检查，具体检查时间、地点、分组情况另行通知。

三、检查组成员

组 长：王 凡

副组长：王 韬 解永刚

成 员：学校教学督导、各教学单位分管教学的领导、课程中心和教务处相关人员。

附件：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查评议表



附件

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评议表

（理工农医类及交叉类）
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评价标准	得分
选题意义	20	选题	符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；符合专业培养目标，体现专业特点，具有一定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，把握学术前沿。	
写作安排	15	过程管理	论文工作量饱满，时间进度安排合理。	
		写作形式	写作形式符合要求和规范。可采取毕业设计、学术论文、作品（原型）、知识产权、毕业实习报告等多种形式。	
逻辑构建	20	逻辑结构	内容体系完整，结构合理，逻辑严谨，层次分明，重点突出。	
		论文表达	文笔流畅，用语规范，表达准确。	
专业能力	25	调研分析及解决问题能力	具备查阅、分析、综述专业文献的能力；能拟定正确的技术路线并实施；能对结果进行分析论证。	
		创新性	具有一定的创新性。	
学术规范	20	学术诚信	无抄袭、剽窃、伪造、篡改、买卖、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。	
		格式规范	在概念、引用、公式、摘要等方面符合通行的学术规范和知识产权规定。	
			总分	

1. 适用于理科、工科、农科、医科及交叉类专业。
2. 采取百分制评分，根据总分分为“优秀（ $90 \leq \text{优秀} < 100$ ）”、“良好（ $75 \leq \text{良好} < 90$ ）”、“一般（ $60 \leq \text{一般} < 75$ ）”、“不合格（ $\text{不合格} < 60$ ）”四个档次。

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评议表

（文科类）
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评价标准	得分
选题意义	20	选题	符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；符合专业培养目标，体现专业特点，具有一定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，把握学术前沿。	
写作安排	15	过程管理	论文工作量饱满，时间进度安排合理。	
		写作形式	写作形式符合要求和规范。可采取学术论文、案例分析、调查报告、研究报告、实践报告、设计策划方案、创作作品等多种形式。	
逻辑构建	20	逻辑结构	内容体系完整，结构合理，逻辑严谨，层次分明，重点突出。	
		论文表达	文笔流畅，用语规范，表达准确。	
专业能力	25	调研分析及解决问题能力	能根据题目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调查研究方法，具有独立开展社会调查研究、文献查阅及综述、收集信息并归纳分析的能力。	
		创新性	具有一定的创新性。	
学术规范	20	学术诚信	无抄袭、剽窃、伪造、篡改、买卖、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。	
		格式规范	在概念、引用、公式、摘要等方面符合通行的学术规范和知识产权规定。	
			总分	

1. 适用于哲学、经济学、法学、教育学、文学、历史学、管理学、艺术大类。
2. 采取百分制评分，根据总分为“优秀（90≤优秀<100）”、“良好（75≤良好<90）”、“一般（60≤一般<75）”、“不合格（不合格<60）”四个档次。

